关于对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5】第 100 号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我部在年报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你公司报告期向武汉美康源医药有限公司预付款8000万元，请详细说明上述预付款发生的时间、交易背景、预计收回时间以及安全性。  
 2、你公司对Fast Boost Limited、海南海虹化纤工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已超过3年，请说明报告期公司采取的追讨措施以及下一步拟采取的追讨计划，同时结合款项追回的可能性说明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合理性。  
 3、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就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医疗服务评价系统等项目开发支出归集的具体项目，同时说明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支出的认定依据。  
 4、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高达7.12亿元，请详细说明上述货币资金在银行的具体存放情况以及在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布情况、权限受限状态及原因。  
 5、请结合公司经营模式开展的进展情况详细说明业务盈利模式、营业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涉及需披露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在2015年5月1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5年5月6日